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于2022年3月15日以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3月1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由公司董事长余威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5人，其中独立董事2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2021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需要，综合考虑未来审计工作安排，经公司综合评估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拟改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变更公司2021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2022年4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